

附件一：

承诺书

我司承诺已通过单一窗口查询, 以下运单下的货物已完成的目的地为浦东机场的目的地检查/无目的地为浦东机场的目的地检查。

我司保证以上情况属实, 如有不符, 我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运单号

78410442176_HAJ00035764

78410442176_HAJ00035765

78410442176_HAJ00035766

78410442176_HAJ00035768

78410442176_HAJ00035769

78410442176_HAJ00035773

78410442176_HAJ00035774

78410442176_HAJ00035775



2022年3月21日